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市闵行区虹莘路 3998 号广汇宝信大厦 8 楼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长李建平、董事王新明、唐永锜通过现场方式出席会议，董事陆伟、张健、王韧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独立董事沈进军、程晓鸣、梁永明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五）本次会议由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李建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新疆广汇飞虎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签订冠名赞助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关联董事王新明、陆伟、张健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为规范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健全和完善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机制，有效防范和控制外币汇率风险，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章程》，制定《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8 日